



chi shing lau

13/06/2008 17:49

To bestrong@fhb.gov.hk

cc

bcc

Subject 醫療改革意見

Urgent  Return receipt  Sign  Encrypt

本人對醫療改革, 有以下意見, 希望參考.

- 政府應該鼓勵及資助市民自己購買私人醫療保險.

如果購買私人醫療保險要每月\$1000, 政府應該資助一半 \$500, 市民自己供 \$500, 日後市民有病, 便可以自行或 CALL 白車去私家醫院求診, 無須再去政府醫院, 醫療費用由個人醫療戶口扣除.

- 市民可自行選擇參加購買私人醫療保險與否, 如果參加, 政府就資助一半, 市民自己供一半, 如果不參加, 就-續去政府醫院排隊求診.

- 假設全港有五分一人願意參加購買私人醫療保險, 政府就應該把每年投放在醫療的政府開支減少五分之一, 把這些錢用來資助市民購買私人醫療保險, 平衡政府財政.

- 參加了私人醫療保險的市民, 如果因醫病在私家醫院用盡了個人私人醫療保險戶口的錢, 便需要轉介回政府醫院-續排隊求醫.

所以市民越早參加, 越早供款, 個人私人醫療保險戶口就越多錢, 越有保障, 相反, 越遲供款, 戶口就越少錢, 保障較少.

- 參加了私人醫療保險的市民, 日後去逝, 扣除了本身的醫療費用後, 如果戶口還有錢剩, 一半是自己的供款可以作為遺產轉交親人,

另外一半是政府的供款就應該發還給政府, 用作資助市民-續購買私人醫療保險或資助購買了私人醫療保險的病人, 但困重病或長期病患, 用盡了個人戶口的錢, 但他們的供款年期必須是長, 最少都應該有二十年, 才有資格得到資助.

- 推行市民自願性購買私人醫療保險一定好過政府一刀切強迫市民全民每月供醫療保險. 實行多勞多得總好過行大鑊飯.

市民 劉先生 上

---

Yahoo! Mail具備一流的網上安全保護功能![了解更多](#)